



贵州个体经济研究

主编 肖英伟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贵州个体经济研究

主编 肖英伟

副主编 何 蕃 康明中 杨家斌

撰稿人 谢克敏 杨晓航 杨家斌

郭建军 康明中 丁 琦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张良君
封面设计 黄筑生
版面设计 杨林栩

贵州个体经济研究

肖英伟 主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贵州教育学院实验中学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25印张 132.5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500册

ISBN 7-221-02422-7/F·50 定价：3.00元

序

贵州是个贫困山区，交通不便，流通不畅，商品经济很不发达，是全国最穷的省区之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拂下，我省城乡个体工商户由1980年的1万多户，发展到1990年的27.3万户，39.2万人，遍布城乡每个角落。这对促进生产，活跃流通，扩大就业，增加财政收入以及积聚闲散资金，培育商品经济意识等方面都作了一定的贡献。为什么个体经济能这样迅速发展呢？除了得益于党和政府的正确政策外，从根本上来说，个体经济适合我省当前的生产力水平，符合社会和群众的需要，是其本质的原因。因此，我们应该坚信，在坚持以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前提下，适当发展个体经济是我国的一项基本经济政策。这一点，理论和实践都证明是正确的，不可能也绝不会改变。

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由于个体经济发展较快，队伍庞大，鱼龙混杂，我们的管理法规和制度又不够完善，个体经济在发展过程中也出现了偷漏税款，违法违章经营等有损国家、不利群众的问题。因此，必须加强教育、引导和管理，以更好地发挥其有利于社会主义的积极作用，抑制其不利于社会主义的消极作用，促使其健康发展。

为了从理论和实践上探讨有关个体经济的发展和管理问题，摸索出一条适合贫困地区发展个体经济的路子，贵州省工商局和贵州省社会科学院城市经济研究所的同志，经过调

查研究，共同撰写了这本书，主要是想起个抛砖引玉的作用，希望能有更多的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投入到对个体经济的理论探讨和调查研究中去，为个体经济的健康发展和加强监督管理作出更多的贡献。

周美伟

1990年10月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过去由于长期受“左”的政策束缚而几度濒于灭绝的个体经济，在十年改革的春风暖雨中以更盛于前的生机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令人瞩目地活跃在经济舞台上。今日的个体经济占国民经济的比重虽然不高，近两年的治理整顿又暴露了其地位的脆弱性和可能发生的消极作用，但它已同人民生活密不可分，成为国民经济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这是人们一致公认的事实。

党的十三大明确指出：“目前，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其他经济成分不是发展得太多了，而是还很不够。对于城乡合作经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要继续鼓励他们发展。……在不同经济领域、不同的地区，各种所有制经济所占的比重应当允许有所不同。”江泽民同志也指出：“在我国现阶段，发展从属于社会主义经济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对于发展社会生产、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劳动就业，具有重要的不可缺少的作用”。“我们的方针，一是要鼓励它们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内积极发展；二是要运用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手段，加强管理和引导，做到既发挥它们的积极作用，又限制其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为什么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个体经济仍然有着较强的生命力？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体经济究竟在国民经济中具有什么样的地位和作用，它的发展趋势与前景如何？在贵州这样经济不发达地区个体经济的发展究竟有哪些特点和规律

性的东西？对不同地区特别是经济不发达地区个体经济的发展，究竟应采取什么样具体的方针与政策？怎样扶持和引导个体经济沿着社会主义的大道健康发展？等等，对这些问题，国内迄今尚鲜有系统的研究。本书试图在理论与实践结合的基础上对上述问题进行一次系统的探索。

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精神，深入进行调查研究，广泛收集材料，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采用统计分析及对比的方法，对目前不发达地区经济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努力进行比较科学的解释和论述，并从中找出它的特殊性和规律性。与此同时，我们还认真吸收了近年来我国理论界有关研究成果，对一些有争议的问题，进行了再研究、再认识，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因此，本书既不同于就事论事的工作总结和经验汇编，也有别于停留在一般概念分析上的某些理论专著。它对于个体经济政策和各项工作实践，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诚然，本书只是我们对个体经济发展的初步研究的成果。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还在不断深化，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方兴未艾，个体经济的发展也还会不断出现新情况、新问题，需要我们不断地探索、研究和解决。本书旨在抛砖引玉，以祈更多的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关心我国个体经济特别是不发达地区个体经济的发展，共同探索理论与实践中的问题，为加速贵州和整个不发达地区经济的发展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服务！

1989年10月

目 录

序	肖英伟 (1)
前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个体经济在我国存在的必然性、长期性	(3)
第二节 个体经济在我国现阶段的地位和作用	(13)
第三节 发展个体经济对振兴贵州经济的特殊意义	(23)
第二章 建国以来个体工商业发展概况	(37)
第一节 十一届三中全会前个体工商业发展的历史回顾	(37)
第二节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个体工商业的恢复和发展	(51)
第三节 个体经济曲折发展的经验教训	(62)
第三章 贵州个体经济发展的特点	(69)
第一节 贵州个体经济行业结构的特点	(70)
第二节 贵州个体经济地区分布的特点	(75)
第三节 贵州个体经济近几年发展变化的特点	(81)
第四章 当前个体经济发展中的几个问题	(87)
第一节 “左”的错误观念是发展个体经济的主要障碍	(87)
第二节 人才缺乏、资金不足的困难	(95)

第三节 影响个体经济发展的其他因素.....	(102)
第五章 加强对个体经济的管理和监督..... (110)	
第一节 现阶段个体工商户的法律地位.....	(110)
第二节 个体经济管理的特点、原则和基本任务.....	(118)
第三节 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措施.....	(126)
第六章 个体经济与私营经济..... (131)	
第一节 个体经济的发展趋势.....	(131)
第二节 私营企业的性质、特点和作用.....	(137)
第三节 贵州私营经济发展现状与前景.....	(145)
第四节 私营经济对于发展个体经济的意义.....	(154)
第七章 为个体经济发展创造适宜的社会和经济环境 (160)	
第一节 建立和完善市场新秩序.....	(161)
第二节 改革现行体制，加强行业管理.....	(165)
第三节 注意发挥公有制经济的主导作用.....	(169)
第四节 个体经济发展中的新问题.....	(174)
第五节 加强对个体经济发展的规划和指导.....	(179)
后 记.....	(188)

第一章 緒論

个体经济是我国现阶段所有制结构的组成部分。它是指个人占有生产资料，主要依靠自己或家庭成员的劳动，从事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或为城乡居民提供劳务服务，劳动所得归个体劳动者自己所有的一种经济形式。这种经济形式也叫做劳动者个体所有制经济。目前，我国的个体经济在形式上包括两个部分，即城乡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关于个体工商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26条规定，

“公民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依法经核准登记，从事工商业经营的，为个体工商户。”按照我国的现行政策，个体工商户的形式有：个人或家庭经营的；个人合伙经营的；以及请一二个帮手，带三五个学徒（即雇工不超过七人）的个体工商户。他们可以在国家法律和政策允许的范围内，经营工业、手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服务业、修理业及其他行业。关于农村承包经营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27条规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承包合同规定从事商品经营的，为农村承包经营户。”农村承包经营户，从内涵上看，似应属于个体经济，因为它具有个体经济的基本特征，即以个体劳动为基础，承包者对自己所拥有的那部分生产资料享有法律许可的一切权利。但从外延上看，它又不是纯粹的或完全形态的个体经济，因为承包者是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

作为基本生产资料的土地不属于承包者个人所有，因而他也不能完全支配劳动所得。而且，从管理体制看，家庭分散承包经营也是当前农村集体经济推行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制的一个经营层次，应包括在现阶段农村集体经济的范围之内。因此，本书的研究对象仅限于城乡个体工商户。下面各章所说的个体经济，也就是指城乡非农业的个体经济。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在调整所有制方面所取得的明显成效之一，是个体经济得到了恢复，并获得迅速发展。1979～1987年，全国城镇个体工商业从业人员由15万人增加到569万人，增长36.9倍^①。加上乡村个体工商业人员，1987年全国共有个体工商业户1258.3万户，从业人员2158.3万人，拥有资金236亿元，仅同1986年相比，就分别增长13.3%、16.9%和31.4%^②。从目前的发展趋势分析，个体经济还有进一步增长的势头。贵州同全国一样，个体经济由小到大，从少到多，遍布城乡各个角落，成为一支相当活跃的经济大军。

个体经济在我国如此迅速的发展，其原因何在？它是否具有长远的生命力？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占主导地位的条件下，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对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什么积极作用？对于贵州这样贫穷落后、生产力水平低下的省区来说，发展个体经济有什么特殊意义？这是本章所要探讨的主要问题。

①《中国统计年鉴（1988）》第170页。

②《人民日报》1988年3月12日。

第一节 个体经济在我国存在的必然性、长期性

在我国，正当城乡个体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的時候，有人曾经提出这样的疑问：社会主义就是要消灭私有制，因此当前政府鼓励和支持发展个体经济的政策会不会是权宜之计？个体经济是不是“兔子尾巴——长不了”？这种疑问的产生事出有因。因为过去在“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下，社会主义被看成是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绝对无缘、水火不相容的对立的两极。这种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曲解，曾在人们思想上造成了恶劣影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理论研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和改革实践的深入，人们对于个体经济在我国存在的必然性、长期性也有了一个科学的正确认识。

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发展个体经济决不是权宜之计。要认识这个问题，就得从个体经济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关系这个根本问题谈起，当然也还涉及到与此相关的其他一些问题。

我们知道，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规律，也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根本原理。根据这个根本原理，每个社会形态的性质与其所有制结构形式，以及一种经济形态向另一种经济形态的转变，归根结底是由当时的社会生产力发展状况决定的。正如马克思所说的：“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他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

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胚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①任何一种生产关系的历史命运，从根本上说皆源于社会生产力的状况，以及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何种作用。作为生产关系具体体现的各种经济形式，如国营经济、合作经济和个体经济等，它们的存在和发展，归根结底决定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因此，凡是反映一定历史阶段社会生产力水平，对生产力发展起促进作用的经济形式，就有着旺盛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反之则是没有生命力和发展前途的。当前，蓬勃兴起的我国个体经济之所以有其发展的历史必然性和长期性，归根结底是由于这种经济形式同我国现阶段的社会生产力状况是相适应的，它犹如一股强劲的东风推动着我国生产力向前发展。

从我国实际情况看，旧中国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经济文化十分落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据主要地位，商品经济很不发达。解放前夕，正如毛泽东同志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指出的，当时“中国还有大约90%左右的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这是落后的，这是和古代没有多大差别的”②。经过近40年的建设，我国的生产力水平比较旧中国时期有了很大的提高，成就是空前的，但从总体上看，由于原来底子太薄，以及曾经长期遭受“左”的错误干扰，目前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还是比较落后的。自然经济和半自然经济占很大比重，商品经济和国内市场很不发达。发展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83页。

②《毛泽东选集》一卷本，第1432页。

社会主义公有制所必需的生产社会化程度还很低，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还不成熟、不完善。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为了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摆脱贫穷落后状况，不但要大力发展战略的国营经济、合作经济，而且应在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鼓励和支持一切有利于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包括个体经济在内的其他经济成份的发展，即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正如党的十三大报告中指出的：“对于城乡合作经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要继续鼓励它们发展。”

发展个体经济同我国现阶段社会生产力状况相适应，具体地说，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从劳动手段来看，个体经济同我国现阶段还普遍存在的手工劳动是相适应的。劳动手段是生产力要素的一个重要内容，是生产力的物质表现。当前，手工劳动在我国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还占很大比重，而使用手工工具劳动在生产过程中不需要像大机器生产那样紧密联合或协作，只靠个人及其家庭的劳动就可以生产一种产品或提供一种社会服务。我国生产力水平低，生产规模小，技术构成低，只要少量资金和简单技术设备就可以从事生产和经营的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有其历史的必然性。不仅如此，我国生产力的这种状况在短时期内不可能有根本性的改变，因而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就具有长期性。目前我国绝大多数的个体工商户或者是连家带铺，随地经营；或者是街头巷尾，摆摊设点；或者是走乡串寨，走街串巷，肩挑叫卖等等。这些生产和经营都是只要少量资金和少量简单技术设备就可以进行的，既灵活，又简单，很适合我国现有的生产水平，会长期存在和发展。

2. 从劳动力来看，城镇个体经济的经营方式和所有制

形式，同当前我国劳动力的性质和劳动力素质状况也是相适应的。劳动力是社会生产力中最活跃的、起决定作用的要素，劳动力的性质、状况如何，对于选择什么样的经济形式是有一定影响的。在现阶段，由于我国社会生产力远没有高度发展，社会产品还不丰富，劳动还是劳动者个人谋生的手段，而不是生活的第一需要，因而社会成员的劳动力还带有很大的私有性质。这主要表现为劳动力的生产和再生产的费用主要是由个人或家庭支出的。据前几年的统计资料证明，把一个小孩抚养教育到16岁成为劳动力，全国城乡平均共需培养费用2214元，其中国家支出610元，占27.6%，家庭支出1604元，占72.4%；而城镇平均共需培养费为4830元，其中家庭支出3856元，占80%。^①在劳动力的生产和再生产费用支出中，家庭负担绝大部分，这就决定了劳动力具有较大的私有性质。而劳动力具有私有性质，同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是有联系的。从我国生产力水平现状看，劳动力具有私有性质的状况在相当长时期内不可能改变，因而与之有着联系的个体经济就有其长期存在的某种必然性。当然，由劳动力的私有性不能直接得出个体经济的必然性，因为现实中相同性质的劳动力在公有制中也照样被组织劳动，创造价值。

我国劳动力素质状况又如何呢？人们通常把劳动力划分为智力型劳动力和普通型劳动力。所谓智力型劳动力，是指那些受过较高教育、具有一定专业技术水平和较高劳动技能的劳动者；普通型劳动力是相对智力型劳动力而言的。这种劳动

^①《个体经济管理概论》第38页，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力受教育程度较低，或没有受过正规学校教育，缺乏一定的专业技术，劳动技能也不高。我国目前的劳动力素质状况，是智力型劳动力严重不足，远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普通型劳动力资源则十分丰富。据1987年1%人口抽样调查资料表明，在我国6岁及其以上人口中，具有初中毕业及其以下文化程度的人口占88.30%，其中文盲、半文盲人口占12岁及其以上人口总数的26.77%；贵州省6岁及其以上人口中具有初中毕业及其以下文化程度的人口竟占91.5%，其中文盲、半文盲人口占12岁及其以上人口总数的40.45%。^①在这些文化程度低和文盲、半文盲人口中，全国劳动适龄人口（男16～60岁，女16～55岁）占69.6%，绝对数在65882万以上；贵州劳动适龄人口占63.7%，绝对数在1700多万人^②。城镇个体经济规模小，技术构成低，设备简单，适合受教育程度不高的劳动者生产经营。因此，发展个体经济有利于发挥我国普通型劳动力资源丰富的优势，充分、合理地开发利用劳动力资源，并有利于缓解劳动就业的困难。

3.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个体经济的存在、发展也有其历史的必然性。我们知道，商品经济的根本法则是价值规律，即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按价值量相等的原则进行交换。根据这一规律，同一种商品，因各个生产者的生产条件、劳动熟练程度不同，实际消耗的个别劳动时间不一样，但它在市场上只能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量同其他商品相交换。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

^①《中国统计年鉴（1988）》第114～116页。

^②《中国统计年鉴（1983）》第105～111页。

要劳动时间的，其生产者在交换中就处于有利地位；反之，生产者则处于不利地位。因此，商品经济客观上要求生产者实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由贸易，自由选择，自由竞争等。历史上，城镇个体手工业、商业等是社会生产力有所发展但仍然低下的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之后出现的，一开始它就是为交换而生产的经济形式，是商品经济的早期体现。时至今日，个体工商业的形式、规模有所改变，但其作为商品经济的根本属性却没有变化。它同样受商品经济的根本法则所支配。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发展商品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在今后很长一个历史时期，必须大力发展战略性商品经济。既然如此，那么作为商品经济形式之一，而且更适应生产力水平较低条件下发展的个体经济，其存在和发展具有必然性、长期性就是毫无疑问的了。发展城乡个体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和必然产物，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正反两方面的事实也说明了这一点：过去由于“左”的错误影响，我们曾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把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当作资产阶级法权加以批判、否定。与此同时，城镇个体经济也成了必须彻底割除的“资本主义尾巴”，几乎荡然无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商品经济的方针政策，我国的商品经济得到蓬勃发展，同时城镇个体经济也获得了几十年来从未有过的迅速发展。可见，个体经济与商品经济同命运，共兴衰。

4. 当前我国社会生产力状况有一个明显特点，这就是